

# 國內無人機飛航標準及關聯產業發展案

## ~ 緣起與發現 ~

據審計部民國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指出，邇來國內、外頻傳無人機因操作不當而墜毀致人員受傷，或闖入航道、機場範圍影響飛航安全等，嚴重影響公共安全，經監察院調查發現，交通部未督促地方政府儘速完成禁、限制區域之圖資資料，完備「地理圍欄」建置，及擬定無人機干擾機場之因應對策；且經濟部迄未輔導設立無人機飛行場、試驗場，亦未建立無人機本體及應用市場規模統計與預估，影響我國無人機產業發展。爰經監察院函請交通部、經濟部督促所屬確實檢討改進。

## ~ 改善與處置結果 ~

經監察院列管追蹤後，交通部民航局已於 109 年 3 月 31 日起施行「遙控無人機管理規則」，彙整無人機管理禁、限航區域等圖資資料，匯入「遙控無人機管理資訊系統」，開放供民眾利用，並於「遙控無人機管理規則」明定無人機應具備防止進入禁、限航區之圖資軟體系統，該系統應符合民航法公告之範圍及區域；同時並建置行動裝置應用程式 ( APP )，方便民眾查閱無人機相關資訊；配合農政機關對農藥代噴技術人員訓練及管理之調整，民航局將請農委會協助管理，編訂「農用遙控無人機遙控無人機作業手冊」簡式範本供參考，以滿足農業應用需求。經濟部則訂定「無人載具科技創新實驗條例」，透過法規鬆綁以鼓勵產學研投入無人載具的研發與應用，並於 109 年度啟動「無人載具科技創新實證運行計畫」，補助業者進行服務驗證及商業驗證，以利國內產業發展創新運行服務模式。

[調查案](#)

